

# 关于开展 2026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 2026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安排，学校于近期开展 2026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，本次检查以学院自查为主，结合各学院自查情况，学校将组织抽查（线上、线下相结合），抽查结果将在学校公文系统进行通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检查形式

以学院自查为主，学校将结合学院自查情况进行线上、线下抽查。

## 二、检查时间

4 月 13 日—4 月 17 日（学院自查）。

## 三、检查内容及要求

1. 学生填写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报告（学生用表）》（见附件 1），指导教师根据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中期完成情况、工作态度、出勤情况等方面给出评价。

2. 学院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自查方案（见附件 2），主要应针对全体学生毕业设计中期任务的完成情况、毕业设计资料规范性、教师指导情况进行自查，并填写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表（学院用表）》（见附件 3）。

3. 各学院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全面自查中，针对进度缓慢、态度不认真、抄袭、少与导师联系等不良现象，要制定

详细的工作方案和管理细则，并对具有上述不良行为的学生及时提出警告和整改意见。

为加强毕业设计过程管理，学院要强化毕业设计管理系统的使用，督促学生和指导老师按学校规定时间节点上传、批阅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相关资料，开题报告、外文翻译、中期报告、论文初稿等任一环节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的均可按缓答辩予以处理。

4. 检查结束后，各学院根据检查情况、整改情况填写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报告（学院用表）》（见附件4），请于4月17日前将附件3和附件4的电子版提交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，联系人：翟老师，电话：8512723。

- 附件：
1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报告（学生用表）
  2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内容
  3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表（学院用表）
  4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报告（学院用表）

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教务处

2026年4月8日